

第一篇 署史

梁 晉 嘉

前言—雲山初遇



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全景

在歷史的長河中，臺灣人民歷經了多次統治者更替，也體驗過不同的法律制度，而現今在這座島嶼上所推行的西方式檢察體系，既非源於最先登陸的南島民族，亦非來自彼岸的漢族，而係透過在 19 世紀末期統治這片土地的大和民族輾轉自歐洲大陸引入。因此，歐陸千百年來的心血結晶，凝成了飄移萬里的雲，越過了千山萬水，在美麗之島落成了滋潤的雨滴，孕育了這片大地的公平

桃花心木下的回眸

正義。爲了守護這美麗島嶼的安和樂利，排解人民生活上紛爭糾葛，仲裁正義、剷奸除惡的司法機關由是應運而生，歷經多年變革，目前掌理雲林地區刑事案件偵查起訴者，即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。

雲林地區檢察制度之始源可追溯至日本統治時代，而自日本領臺迄今，倏忽已逾百年。在這百餘年的光陰裡，濁水溪南的雲林大地發生了無數無盡的故事，然而，發生過的事實本無法一一還原，遑論未經文字或以其他方式記載。因此，本文僅透過本署現存之檔案卷宗資料，重新呈現本署（處）及前人過往事蹟。♥

